

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六十六

五百大阿羅漢等造
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

結蘊第二中有情納息第三之四

藍字部分：《發智論卷五》釋論範圍

問：**前說**聖道是沙門性，有為、無漏，及諸擇滅是此果，故名沙門果。無漏道力所證得者，可立此名；世俗道力所證得者，如一來、不還果，云何名沙門果？

答：如無漏道，離欲界染，若倍、若全，立果分齊。如是聖者，以世俗道，離欲界染，若倍、若全，亦立一來及不還果，故二亦得沙門果名。

尊者僧伽笈蘇說曰：以世俗道離欲染時，亦修未來；諸無漏道所得二果是彼果故，亦得建立沙門果名。

彼不應作是說，所以者何？未來聖道，**未有**作用，如何於彼此得果名？

有餘師說：以世俗道離欲染時，無漏道得恒、相續轉，所得二果是彼果故，亦得建立沙門果名。

彼不應作是說，所以者何？得無斷結-證斷作用，如何於彼此得果名？

復有說者：以世俗道得二果者，金剛喻定-現在前時，總證三界-見、修所斷一味斷得。前所得斷，是此果故，名沙門果。此定是真沙門性故。

彼亦不應作如是說，所以者何？得二果時，未得此定。若得此定，失彼果名。如何彼二，名沙門果？

應作是說：從多立名，多是聖道所得果故。謂：世俗道得二果時，三界一切見所斷斷，皆是聖道力所得，故名沙門果。雖有欲界六品（二果）、九品（三果）-修所斷斷，非聖道得，然從多分，亦得建立沙門果，名一無漏得總所得故。

問：如是所說四沙門果，幾是假名？幾是實義？

答：二是**假名**，謂：一來、不還果；二是**實義**，謂：預流、阿羅漢果。

問：何故一來、不還果，名假名果；預流、阿羅漢果，名實義果耶？

答：諸世俗道是假名道，中間二果，少彼所得，以多從少，名假名果；諸無漏道是實義道，初、後二果，全彼所得，故初、後果，名實義果。

復次，中間二果，有漏、無漏二道共得，名假名果。假名即是**共所得**義，如共有者，名假名物。

初、後二果唯是無漏道力所得，名實義果。實義即是**獨所得**義，如獨有者，名實義物。

復次，中間二果，世俗、聖道假設名言，而證得故，名假名果。謂：彼二道在未來時，假作義言：「既同一事、誓一所作，一應隨喜。」

初、後二果唯聖道得，非由二道假設名言，而證得故，名實義果。

有餘師說：假名果者，謂：初、二果，唯聲聞乘所證得故；實義果者，謂：後二果，一切聲聞、獨覺、大覺皆證得故，多是實義，少是假名。

評曰：**彼不應作是說**。少、多，**非表-假、實義故**。此中，前說於理為善，所以者何？

沙門果者，是沙門性、力所引得，唯無漏道，是沙門性，成就彼者，名真沙門，故彼所得二果，名實義沙門果。

諸世俗道，**非沙門性**，成就彼者，名假沙門，故彼所得二果，名假名沙門果。

問：道是有為，有下、中、上，隨因力生，可名為果；斷是無為，無下、中、上，非因所生，云何名果？

答：**斷雖不生，而是所得，加行證**故，亦名為果。謂：瑜伽師，住高山頂，或居靜室，節量飲食、減省睡眠及資身具，受持小七、大七日法，頂安定鎮，行毘法杖。從今日沒，至明日出，**發起**殊勝、勇猛、精進，**展轉引生無漏聖道**，由斯證得四沙門果。

時！示導者，讚慰彼言：「善哉善哉！汝能精進、修正、加行，今得此果。」如務農者，於六月中，修治畦壠、耘穡、稼穡後，收子實，積置場中。舊務農者，讚慰彼曰：「善哉善哉！汝於六月，多設劬勞，今得此果。」

故「道」與「斷」，俱得果名，如是所說四沙門果。

問：幾是靜慮果？

答：四，是靜慮及眷屬果。

問：幾是無色果？

答：一。謂：阿羅漢果。

問：幾是根本靜慮果？

答：二。謂：不還果、阿羅漢果。

問：幾是靜慮近分果？

答：四。謂：初靜慮近分，**非餘靜慮中間**，如根本說。

問：幾是根本無色果？

答：一。謂：阿羅漢果。

問：幾是無色近分果？

答：無。

問：幾是見道果？

答：三。謂：**除**阿羅漢果。

問：幾是修道果？

答：三。謂：**除**預流果。

問：幾是忍果？

答：三。謂：**除**阿羅漢果。

問：幾是智果？

答：三。謂：**除預流果**。

問：幾是法智果？

答：三。謂：**除預流果**。

問：幾是類智果？

答：一。謂：**阿羅漢果**

問：幾是法智品果？

答：三。謂：**除預流果**。

問：幾是類智品果？

答：四。

問：幾是世俗道果？

答：二。謂：**一來果及不還果**。

問：幾是無漏道果？

答：四。

如《契經》說：「摩揭陀主吠提呬子-未生怨王，來詣佛所，到已，頂禮世尊雙足，退坐一面，而白佛言：『為有現見沙門果不？』」

佛言：『亦有！』

王問：『云何？』

世尊告曰：『我今問王，應隨意答。若王給侍或諸僮僕不自在者，有時見王昇高臺殿，設五伎樂與諸眷屬歡娛嬉戲，彼既見已，作是念言：「我亦是人，如何不爾？然！王宿世多修福業，故於今生受斯勝報。我於今者，應修勝業，亦當如王眾所欽羨。」作是念已，便捨家法，剃除鬚髮、被服袈裟，受持三歸及清淨戒，於十業道能斷、能修。』

王餘使人，於外見已，尋還啟白，具陳上事，請王追取如本驅策。王聞其言，如所請不？」

王言：『不也！若有此人，我應往見，禮敬供養，如彼本時，供事於我。我於今者，而供事之，盡其形壽，施與衣服、飲食、醫藥、房舍、臥具，及諸資緣，令無匱乏！』

佛告王曰：『如此之事，豈非現見沙門果耶？』

王白佛言：『誠如聖教！』

問：諸沙門果，實唯有四，何故此經**復說第五**？

答：真沙門果，實唯有四。此說-現見沙門果者，但是出家，**近士用果**。

問：出家，既非真沙門性，如何說有沙門果耶？

答：出家雖非真沙門性，而世假立沙門性名，故諸世間見出家者，便謂我見-如是沙門，是故出家，近土用果，亦得假立沙門果名。此現見-名表，非實義。

《師子吼經》復作是說：「唯我法內，有四沙門。謂：初沙門…乃至第四。外道法內，無真沙門及婆羅門，唯有空號。於如是事，處大眾中，正師子吼都無所畏。」

應知此中，初沙門者，謂：諸預流。第二沙門者，謂：諸一來。第三沙門者，謂：諸不還。第四沙門者，謂：諸阿羅漢。

脇尊者曰：應知此中，佛隨勝者，於先而說：初沙門者，謂：諸阿羅漢。第二沙門者，謂：諸不還。第三沙門者，謂：諸一來。第四沙門者，謂：諸預流。

《善賢經》中，復作是說：「若此處有八支聖道，當知是處有四沙門。謂：初沙門…乃至第四。」

此中有說：趣四果向，名四沙門。初沙門者，謂：預流向。第二沙門者，謂：一來向。第三沙門者，謂：不還向。第四沙門者，謂：阿羅漢向。

脇尊者曰：此《契經》中說：「四種向及說四果。若此處有八支聖道者，即說四向；當知是處有四沙門者，即說四果。」

《准陀經》中，亦作是說：「沙門有四，無有第五。四沙門者，一勝道沙門。二示道沙門。三命道沙門。四污道沙門。」

應知此中…

勝道沙門者→謂：佛世尊，自能覺故，一切獨覺，應知亦然。

示道沙門者→謂：尊者舍利子，無等震故，大法將故，常能隨佛轉法輪故，一切無學、聲聞，應知亦爾。

命道沙門者→謂：尊者阿難陀，雖居學位，而同無學，多聞聞持、具淨戒禁，一切有學，應知亦然。

汚道沙門者→謂：莫喝落迦苾芻，憲盜他財物等是。

問：如上所引三種經中，所說沙門，有何差別？

有作是說：《師子吼經》說：沙門者，謂：住四果。

《善賢經》中說：沙門者，謂：行四向。

《准陀經》中說：沙門者，謂：住四果及行諸向。

有餘師說：《師子吼經》說：沙門者，謂：住四果。

《善賢經》中說：沙門者，謂：行四向及住四果。

《准陀經》中說：沙門者，謂：具足，攝一切沙門。

或有說者：《師子吼經》及《善賢經》說：沙門者，謂：住四果。

《准陀經》中說：沙門者，謂：住果、向，一切沙門。

復有說者：《師子吼經》及《善賢經》說：沙門者，謂：學、無學。

《准陀經》中說：沙門者，謂：學、無學及非學、非無學。

有作是言：《師子吼經》及《善賢經》說：沙門者，謂：諸聖者。

《准陀經》中說：沙門者，謂：諸聖者及諸異生。

復有說言：《師子吼經》及《善賢經》說：沙門者，謂：持戒者。

《准陀經》中說：沙門者，謂：持戒者及犯戒者。

或復有說：此三經中所說-沙門義，**無差別**。

問：**前二經**說有四沙門，污道沙門豈四所攝？

答：亦四所攝，謂：預流向。然預流向，有近、有遠。

近→謂：見道。

遠→謂：此前順決擇分、順解脫分…乃至正信，而出家者。

如《契經》說：「有四種預流支。謂：親近善士、聽聞正法、如理作意、法隨法行。」支、因、向、名、義，無差別。

問：《善賢經》說：「若此處有八支聖道，當知是處有四沙門。」污道沙門豈此所攝？

答：亦此所攝。以聖道支，有實、有假。實→謂：無漏正見等八；假→謂：有漏正見等八；污道沙門亦得成就有漏正見，故彼亦是初沙門攝。

復有說者：前二經說四種沙門，即是第三。《契經》所說：「勝道等四，非預流等。」故此三經，所說無異。

問：初經所說，當云何通？唯我法內有四沙門，佛於眾中正師子吼。世尊豈說唯我法內，有毀犯戒而師子吼？

答：說亦無失，所以者何？污道沙門，雖復破戒，而不破見；雖破加行，不破意樂。

設有問言：「汝犯戒惡，為善？為不善？」彼言：「不善。」

「為應作？為不應作？」彼言：「不應作。」

「為有異熟？為無異熟？」彼言：「有異熟。」

「為得可愛果？為得不可愛果？」彼言：「得不可愛果。」

「為惡趣受？為善趣受？」彼言：「惡趣受。」

「為自身受？為他身受？」彼言：「自身受。」

「為是師過？為是教過？為是自過？」彼言：「非師過、亦非教過，是我之過。」

彼（污道沙門）有如是有漏正見、信有因果、不愚因果。如是正見，九十六種外道所無，故佛眾中正師子吼。依彼而說，亦無有過。

如《契經》說：「佛告苾芻：『我實知見，有三種人，於諸有情，多有所作，其恩難報。假使盡形，以諸上妙衣服、飲食、臥具、醫藥，及餘資緣，而供養之，亦不能報。』

云何為三？

一者、有人為他說法，令捨家法，趣於非家，剃除鬚髮，被服袈裟，以正信心，受持淨戒。

二者、有人為他說法，令知集法，皆是滅法，遠塵離垢，於諸法中，生淨法眼。

三者、有人為他說法，令盡諸漏，證得無漏，心慧解脫，於現法中，自能通達，生已盡等，具足而住。』」

問：勸他令受近事律儀，是人亦多有所作，其恩難報，此《契經》中，何故不說？

答：應說而不說者，當知此義有餘。

復次，出家律儀是因、是果，故經偏說。謂：此是近事律儀果，苾芻律儀因故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入於聖法，故經偏說。

謂：入聖法，略有二種：一者、世俗。二者、勝義。

世俗者→謂：捨離家法，趣於非家，剃除鬚髮，被服袈裟，以正信心，受持淨戒。

勝義者→謂：從世第一法，**入**苦法智忍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脫庸賤事，故經偏說。謂：在家者，多為種種庸賤惡事之所逼切，諸出家人解脫此故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解脫眾苦，故經偏說。謂：出家者，解脫現身諸苦惱事，由此展轉解脫一切生、老、病、死、憂、悲、苦、惱、生死法故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受現法樂，由此**展轉復得**畢竟自在安樂，故經偏說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現佛出世，故經偏說。

現佛出世，略有二種：一者、世俗。二者、勝義。

世俗者→謂：捨離家法，趣於非家，剃除鬚髮，被服袈裟，以正信心，受持淨戒。

勝義者→謂：於四聖諦得真淨覺。初出家時，已現世俗佛出於世，既出家已展轉修行，復現**勝義佛**出於世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學諸佛身，故經偏說。

謂：諸佛身略有二種：一者、生身。二者、法身。

若捨家法，趣於非家，剃除鬚髮，被服袈裟，以正信心，受持淨戒。當知即是**學佛生身**。

若能展轉修習正行，於四聖諦起真淨覺，當知即是**學佛法身**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學諸佛行，故經偏說。

然諸佛行，略有二種：一者、世俗。二者、勝義。

世俗者→謂：捨離家法，趣於非家，剃除鬚髮，被服袈裟，以正信心，受持淨戒。

勝義者→謂：於四聖諦能正了知，初出家時，已能隨學世俗佛行，既出家已，精進修行，復能隨學**勝義佛行**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入佛法海，故經偏說。謂：若有人，棄捨家法，淨信出家，即名初入諸佛法海；若盡諸漏，證般涅槃，名究竟入諸佛法海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決定趣入真解脫路，故經偏說。如《契經》說：「諸出家者，於四聖諦，定得**如實智見現觀**。」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決定當得三種律儀。謂：**別解脫律儀、靜慮律儀、無漏律儀**，故經偏說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決定當得三種善蘊。謂：**戒蘊、定蘊、慧蘊**，故經偏說。如三善蘊，如是三學、三修、三淨，應知亦爾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決定當得**三種正道**。謂：**見道、修道、無學道**，故經偏說。如三正道、三地亦爾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決定當得**三無漏根**。謂：**未知當知根、已知根、具知根**，故經偏說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如應當得三種菩提。謂：聲聞菩提、獨覺菩提、無上菩提，故經偏說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決定當得三種牟尼。謂：身牟尼、語牟尼、意牟尼，故經偏說。如三寂靜、三清淨亦爾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身、心遠離，故經偏說。謂：出家時，身便少事。身少事故，心亦少事，由斯遠離-煩惱惡業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身、心離垢，故經偏說。謂：出家時，身便清淨。身清淨故，心亦清淨。身心淨故，煩惱業垢，速得除滅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身、心妙好，故經偏說。謂：出家時，身便妙好。身妙好故，心亦妙好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身、心端嚴，故經偏說。謂：出家時，身便端嚴。身端嚴故，心亦端嚴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決定當得究竟寂靜，即是涅槃，故經偏說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得不共法，故經偏說。謂：出家時，威儀服飾，所作事業，不與一切在家者共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棄煩惱業，故經偏說。謂：出家時，剃除鬚髮、被服袈裟、受持淨戒，煩惱惡業，皆漸捨離。出家形飾，非彼器故。如香潔人，臭穢不住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作無盡業、得無盡財，作無罪業、得無罪財，作無害業、得無害財，作不共外道業、得不共外道財，作不共異生業、得不共異生財，故經偏說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一向修學螺畫之行。謂：盡壽修清白梵行；諸在家者，不能如是，故經偏說。

問：螺畫之行，其義云何？

尊者世友作是說：昔此洲內，有二仙人，一名餉佞性、二名履企。具足第一，軌則梵行。諸在家者，皆不能及。勸人出家，即勸同彼。

有作是說：如螺貝上，彫畫文像，堅固難壞，風吹日曝及餘外緣，卒難毀滅。出家人行，亦復如是；在家不能修如是行，雖暫受持，而尋毀壞。

有餘師說：如螺貝上，彫畫文像，清潔明了，無諸垢穢。出家人行，亦復如是；在家不能修如是行，雖極受持，而猶雜穢，現見在家得不還果，雖離欲染，而處居家，受畜生數，非生數物，所作事業，未甚清淨，況有在家得初、二果與異生類，**無有差別**。**出家之人，雖破禁戒，猶勝在俗受持戒者**，故經偏說。勸人出家，其恩難報。

復次，勸出家者，即是勸人修尊貴業，所得果報，勝琰魔王、輪王、帝釋，故經偏說。

勸人出家，其恩難報。

勸人受持近事戒等，**無如是事**，故經不說。

問：何故此經唯說令得初、後二果，其恩難報，不說令得中間二果？

答：應說而不說者，當知此義有餘。

復次，此中具攝四沙門果，所以者何？遠塵離垢，於諸法中，生淨法眼者，說前三果。謂：

諸具縛及離欲界五品染已，入正性離生，生淨法眼，得預流果。

若離欲界六七品染已，入正性離生，生淨法眼，得一來果。

若離欲界…乃至無所有處染已，入正性離生，生淨法眼，得不還果。

令盡諸漏及得無漏，心慧解脫者，即是令得阿羅漢果。

故此經中，具攝四果。

復次，此經說：得初、後二果，即具說得四沙門果，現始、終故。

始→謂：預流果；終者→即是阿羅漢果。

如現始、終，如是初入、已度、加行、究竟，應知亦爾。

復次，此經說：得初、後二果，即已說得中間二果。謂：得預流果

者，決定無間-得一來果；得阿羅漢果者，決定次前得不還果故。

復次，初、後二果，定由無漏道力所得，故偏說之。中間二果或是世俗道力所得，故此不說。如有漏、無漏道力所得，繫縛、解脫道力所得，應知亦爾。

復次，初、後二果，俱超非想非非想處而得，故偏說之。謂：預流果，超非想非非想處-見所斷得；阿羅漢果，超非想非非想處-修所斷得。

復次，此經略現初入門故，由此但說初、後二果。謂：諸沙門果，有因見道得，有因修道得。若說預流果，應知總說見道得者；若說阿羅漢果，應知總說修道得者。如見道、修道得如是，見地、修地未知當知根、已知根得，應知亦爾。

復次，諸沙門果，有因見所斷煩惱盡故立；有因修所斷煩惱盡故立。若說預流果，應知總說因見所斷煩惱盡，故立者；若說阿羅漢果，應知總說因修所斷煩惱盡，故立者。如因見、修所斷煩惱盡，故立。如是因無事、有事煩惱盡故。忍所對治、智所對治煩惱盡，故立，應知亦爾。

復次，諸沙門果。有因對治見-戲論，故立；有因對治愛-戲論，故立。若說預流果，應知總說因對治見-戲論，故立者；若說阿羅漢果，應知總說因對治愛-戲論，故立者。如因對治二種戲論故立，如是因對治二邊、二箭、二諍根故立，應知亦爾。

復次，諸沙門果，或因頓斷煩惱故得，或因漸斷煩惱故得。

若說預流果，應知總說因頓斷煩惱故得者。謂：及超越得一來、不還果者。

若說阿羅漢果，應知總說因漸斷煩惱故得者。謂：及次第得一來、不還果者。

由如是等種種因緣，此經但說，令他證得初、後二果，其恩難報。

諸預流者，所成就學法，此法預流果攝耶？…乃至廣說。

問：何故作此論？

答：先唯說無為沙門果，今欲說有為、無為沙門果，故作斯論。此中所問，先略後廣。謂：**先問**：所成就學、無學法；**次問**：所成就無漏法；**後問**：所成就一切法。

諸預流者，所成就學法，此法預流果攝耶？

答：或攝、或不攝。義不定故。

云何攝？

答：有為預流果，已得-不失。

已得者→謂：信勝解已得信勝解預流果攝種性諸根；見至已得見至預流果攝種性諸根。

不失者→謂：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故，不失信勝解預流果攝種性諸根，或不退失。

云何不攝？

答：諸預流者，所得勝進、無漏根等有為法。謂：離欲界-修所斷前六品染，諸加行道-六無間道、五解脫道-諸勝進道。如是學法，預流者雖成就，而非預流果所攝，以勝果道，非果攝故。

設法-預流果攝，此是學法耶？

答：或學，或非學非無學。義不定故。

云何學？

答：有為預流果。謂：道類智等及彼眷屬。

云何非學非無學？

答：無為預流果。謂：三界-見所斷法斷。

諸一來者所成就學法，此法一來果攝耶？

答：或攝，或不攝。義不定故。

云何攝？

答：有為一來果，已得-不失。

已得者→謂：信勝解已得信勝解一來果攝種性諸根；見至已得見至一來果攝種性諸根。

不失者→謂：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故，不失信勝解一來果攝種性諸根，或不退失。

云何不攝？

答：諸一來者，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。

謂：離欲界-修所斷後三品染，諸加行道-三無間道、二解脫道-諸勝進道。如是學法，一來者雖成就，而非一來果所攝。以勝果道，非果攝故。

設法-一來果攝此，是學法耶？

答：或學，或非學非無學。義不定故。

云何學？

答：有為一來果。謂：道類智等，或離欲染-第六解脫道等及彼眷屬。

云何非學非無學？

答：無為一來果。謂：三界-見所斷法斷，及欲界-前六品修所斷法斷。

諸不還者，所成就學法，此法不還果攝耶？

答：或攝，或不攝。義不定故。

云何攝？

答：有為不還果，已得-不失。

已得者→謂：信勝解已得信勝解不還果攝種性諸根；見至已得見至不還果攝種性諸根。

不失者→謂：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，故不失信勝解不還果攝種性諸根，或不退失。

云何不攝？

答：諸不還者，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。

謂：離初靜慮…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染，諸加行道-無間道，及有學解脫道勝進道。如是學法，不還者雖成就，而非不還果所攝，以勝果道，非果攝故。

設法-不還果攝此，是學法耶？

答：或學，或非學非無學。義不定故。

云何學？

答：有為不還果。謂：道類智等或離欲染-第九解脫道等及彼眷屬。

云何非學非無學？

答：無為不還果。謂：三界-見所斷法斷，及欲界-修所斷法斷。

諸阿羅漢所成就無學法，此法阿羅漢果攝耶？

答：如是。謂：阿羅漢所成就一切加行-無間、解脫勝進道，皆是阿羅漢果攝。以彼無有勝果道故，無有勝果可趣求故。

設法阿羅漢果攝，此是無學法耶？

答：或無學，或非學非無學。義不定故。

云何無學？

答：有為阿羅漢果。謂：盡智、無生智、無學正見及彼眷屬。

云何非學非無學？

答：無為阿羅漢果。謂：三界一切-見、修所斷法斷。

諸預流者，所成就無漏法，此法預流果攝耶？

答：或攝，或不攝。義不定故。

云何攝？

答：有為、無為預流果，已得-不失。

有為預流果者→謂：道類智等及彼眷屬。

無為預流果者→謂：三界-見所斷法斷。

已得者→謂：信勝解已得信勝解預流果攝種性諸根；見至已得見至預流果攝種性諸根，及已得三界-見所斷法斷。

不失者→謂：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故，不失信勝解預流果攝種性諸根，或不退失。

云何不攝？

答：諸預流者-所得勝進、無漏根等有為法，及彼所證諸結盡，并預流者-所成就非擇滅。

●諸預流者-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者→謂：離欲界-修所斷前六品染，諸加行道-六無間道、五解脫道諸勝進道。如是無漏法，預流者雖成就，而非預流果所攝，以勝果道，非果攝故。

●及彼所證諸結盡者→謂：欲界-前五品修所斷法斷，是勝果道所證斷故。如勝果道，非此果攝。

●并預流者-所成就非擇滅者→謂：預流者，於三界及無漏法得非擇滅，彼雖成就此非擇滅，而此非擇滅、非預流果攝，所以者何？非擇滅是無記，預流果是善故。

設法-預流果攝，此是無漏法耶？

答：如是。謂：有為及無為預流果，俱是無漏故。

諸一來者所成就無漏法，此法一來果攝耶？

答：或攝，或不攝。義不定故。

云何攝？

答：有為、無為一來果，已得不失。

有為一來果者→謂：道類智等，或離欲染第六解脫道等及彼眷屬。

無為一來果者→謂：三界見所斷法斷，及欲界前六品修所斷法斷。

已得者→謂：信勝解已得信勝解一來果攝種性諸根；見至已得見至一來果攝種性諸根，及已得三界-見所斷法斷，并欲界-前六品修所斷法斷。

不失者→謂：信勝解不轉根作見至，故不失信勝解一來果攝種性諸根；或不退失此及欲界前六品修所斷法斷。

云何不攝？

答：諸一來者-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，及彼所證諸結盡，并一來者-所成就非擇滅。

●諸一來者-所得勝進無漏根等有為法者→謂：離欲界修所斷後三品染，諸加行道-三無間道、二解脫道-諸勝進道。如是無漏法，一來者雖成就，而非一來果所攝，以勝果道，非果攝故。

●及彼所證諸結盡者→謂：欲界-第七、第八品修所斷法斷，是勝果道所證斷故，如勝果道，非此果攝。

●并一來者-所成就非擇滅者→謂：一來者，於三界及無漏法得非擇滅，彼雖成就此非擇滅，而此非擇滅，非一來果攝，所以者何？非擇滅是無記，一來果是善故，

設法一來果攝，此是無漏法耶？

答：如是。謂：有為、無為一來果，俱是無漏故。